

2021 年上街区司法局村（居）法律顾问服务 经费绩效评价报告

一、概述

1. 单位基本情况

上街区司法局负责贯彻执行国家、省、市司法行政工作方针政策，组织起草上街区司法行政工作规划、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；拟定上街区法治宣传教育和依法治理工作规划并组织实施；指导上街区各行业法治宣传和依法治理工作；负责政府法制工作、行政诉讼工作和行政复议工作，对行政决策合法性进行审查，依法行政指导、协调、监督；监督管理上街区法律援助工作；指导上街区司法所建设、人民调解、基层法律服务和对刑满释放人员帮教安置工作；监督管理社区矫正工作；监督管理上街区司法鉴定工作；参与平安建设工作；承办上街区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2. 项目概况

村（居）法律顾问经费主要用于完善公共法律服务体系，2021 年底前全省专业律师担任村（居）法律顾问的比例需达到 80%，以打通乡村法律服务“最后一公里”，为全区群众提供免费、高效、便捷的法律服务。

村（居）法律顾问经费项目的立项依据为：

- ① 《中共河南省委办公厅河南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〈2021 年河南省重点民生实事工作方案〉的通知》（豫办〔2021〕1 号）
- ② 《河南省司法厅公共法律服务平台建设实施方案》（豫司文

[2017]157号)文件

③中共郑州市委办公厅、郑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了《关于进一步推进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的实施方案》(郑办[2020]32号)文件

3. 项目资金情况

村居法律顾问经费项目资金12.66万元,下达资金6.33万元,执行预算资金6.33万元,预算执行率为50%,偏差原因一是上级2021年3月份下达该项工作任务,需要时间建立、落实相关工作制度、考核细则、发放标准;二是区财政局严格控制资金支出,压缩支出。

4. 绩效目标

上街区司法局村(居)法律顾问项目总目标为:通过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,为基层群众提供基本法律服务,增强群众法律意识。年度绩效目标:辖区范围内专业律师担任村(居)法律顾问的比例达到80%,村居法律顾问律师全年接受咨询案件数≥300件。

二、评价工作简述

1. 基本情况

绩效评价的目的是为了全面了解项目管理过程是否规范、产出目标是否完成以及效果目标是否实现等方面的内容,总结经验,查找不足,为项目在以后年度的开展提供可行性参考建议。在此基础上,重点分析项目预算编制的合理性、成本支出的真实性和控制有效性,评价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果,为以后年度

编制项目预算、选择项目实施主体等提供参考依据。

2. 评价组织实施

(1) 审阅资料

通过查阅项目相关的政策文件、项目管理办法、调解卷宗等资料，了解项目立项背景、依据、目的、过程管理资料以及项目执行情况等。

通过查阅会计凭证、会计账簿、资金文件等，检查资金到位情况、拨付和支出情况以及相关财务管理制度执行情况，是否存在违规现象。

(2) 分析比较

依据项目管理制度文件，评价项目是否按照项目管理办法等文件执行；依据项目资金计划文件和凭证，评价项目资金到位及使用情况；将项目绩效目标与实施结果对比分析，判断项目目标的实现情况；将项目预期效益与实施效果数据对比分析，结合开展问卷调查，评价项目预期效益实现程度。

三、绩效评价指标分析

(一) 项目决策情况

村(居)法律顾问工作经费主要用于完善公共法律服务体系，2021 年底前全省专业律师担任村(居)法律顾问比例达到 80%，打通乡村法律服务“最后一公里”，为全区群众提供免费、高效、便捷的法律服务。村(居)法律顾问工作经费项目资金 12.66 万元，下达资金 6.33 万元，执行预算资金 6.33 万元。

(二) 项目管理情况

为发挥本区律师的法律服务职能，充分发挥法律服务团作用，按照省市要求以不低于 3000 元/村（居）标准为律师发放补贴，其中本级财政承担三分之二的经费。

（三）项目产出情况

产出数量情况：村（居）法律顾问法律咨询案件数 504 件；产出质量情况：村（居）法律顾问调解成功率 98%；产出时效情况：村（居）法律顾问调解案件结案率 98%；产出成本情况：按照 250 元/次为值班律师发放补贴已达标。

（四）项目效果情况

2021 年，村（居）法律顾问积极参与村居纠纷矛盾调解，助力和提升村居调解水平，切实提升村（居）依法治理能力，实现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管理村（居）公共事务，化解基层矛盾纠纷、维护合法权益和社会和谐稳定的重要基础和保障。

四、评价结论

1. 项目自评得分及自评结果

项目自评得分为：94 分，评价结果为优。

2. 发现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

发现的主要问题：预算执行率为 50%，未达到 100%。

改进措施：尽快完善村（居）法律顾问律师的考核评价机制和补贴发放的依据，同时加强与财政部门的沟通，争取及时、足额获得预算资金，提高项目资金执行率。

五、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

在此次评价中，村（居）法律顾问服务经费项目 2021 年自

评结果为优，资金使用和效果达到了预期的经济、社会效益，建议保留现有资金规模，该项目可以随本年度决算公开。

六、主要经验及做法

1. “法律智囊”有效对接。为全区 63 个村（居）聘请法律顾问，通过提供专业化的法律服务，让基层人民群众接触法律、了解法律、运用法律解决问题，认识到法律既是保障自身权利的有力武器，也是必须遵守的行为规范，在全社会营造自觉守法、遇事找法、解决问题靠法的良好氛围；让基层人民群众切身感受到“法律服务就在身边”，增强基层群众的获得感；推动公共法律服务体系覆盖到各村（居）委会、城乡各个领域和各类群体，保障基层居民特别是困难群众、弱势群体同等享受公共法律服务。

2. 加强资金监管，确保专款专用。严格按村（居）法律顾问补贴项目资金使用要求，司法局进行监管，确保项目工作顺利开展。

七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

无

项目绩效自评

（2021 年度）

项目名称	村（居）法律顾问服务经费							
主管部门及代码	[322]郑州市上街区司法局		实施单位	郑州市上街区司法局				
项目资金 (万元)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预算执行数	执行率（预算执行数/全年预算数）	资金执行分值	资金执行得分	
	年度资金总额：	12.66	12.66	6.33	50.00%	10	5	
	其中：本年财政拨款	12.66	12.66	6.33				
	其他资金	0	0	0				
年度绩效目标				目标实际完成情况				
辖区范围内专业律师担任村（居）法律顾问的比例达到 80%，村居法律顾问律师全年接受咨询案件数≥300 件。				辖区范围内专业律师担任村（居）法律顾问的比例达到 80%，村居法律顾问律师全年接受咨询案件数≥300 件。				
总分值	100			总得分	94			
说明	预算执行率低于 70%或项目实施存在较大问题时，请说明原因和改进措施（默认显示，或提示信息）							
绩效目标自评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	实际完成值	分值	得分	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
	投入和管理目标	投入管理	预算执行率	100%	50.00%	2.00	1.00	1. 上级 2021 年 3 月份下达该项工作任务，需要时间建立、落实相关工作制度、考核细则、发放标准。 2. 预算资金未能及时下达。
			预算编制合理性	合理	合理	1.00	1.00	
			预算资金到位情况	100%	100%	2.00	2.00	
		财务管理	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	健全	健全	1.00	1.00	
			资金使用规范性	合规	合规	1.00	1.00	

			财务监控有效性	有效	有效	1.00	1.00		
		项目管理		项目质量可控性	可控	可控	1.00	1.00	
				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	健全	健全	1.00	1.00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村（居）法律顾问法律咨询案件数	≥300 件	504 件	10.00	10.00		
		质量指标	村（居）法律顾问调解成功率	≥98%	98%	10.00	10.00		
		时效指标	村（居）法律顾问调解案件结案率	≥95%	98%	10.00	10.00		
		成本指标	按照 250 元/次为值班律师发放补贴	达标	达标	10.00	10.00		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	把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，减少社会不和谐因素，维护社会稳定和谐	达标	达标	10.00	10.00		
		经济效益	降低政府、群众解决纠纷的经济成本	达标	达标	10.00	10.00		
		社会效益	为社区居民就近提供法律咨询，提升群众法治观念	达标	达标	10.00	10.00	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	群众对村居法律顾问律师服务满意度	≥90%	95%	10.00	10.00		